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出修订。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章程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。邮政编码：518057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澜高新园区观盛四路7号翰宇创新产业大楼。邮政编码：518110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1月30日